

明慧週報

●内蒙古版●

第 55 期 2009 年 8 月 7 日

英国各界谴责中共迫害

……不与人类的敌人伍……



■ 中使馆前的和平抗议十年如一日从没有间断过

美国警察：“我想来这里坐一会”

【明慧网】（明慧记者美国华府报道）陶丽莎是住在美国华盛顿 DC 的法轮功学员。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陶妈妈和其他学员一起，不约而同都到了中使馆前进行和平请愿、讲真相的活动。

转眼十年过去了。回想当年，九九年十一月的一天傍晚，一个中使馆的人出来跟陶妈妈辩论，说是把法轮功的书都看了，并说了一些诬蔑的话。陶妈妈向对方说：“很好，（看了书）那是你的福份。”并从兜里拿出《转法轮》说：“你看完这本书，看过哪一句话，你觉得他是邪的？”当时对方说不出来啥，支吾其词。陶妈妈接着说：“我所有法轮功的书都有，你说你看过所有法轮功的书，现在你进去拿，你拿出来哪一本书有问题的，我们共同探讨。”陶妈妈还善意地提醒对方，若他听的都是来自中央电视台和新华社的不实报导，而不是李洪志师父说的话、法轮功录像及书籍，那是不着根据的。

在华府中使馆前，经常能见着友善的警察与路过的民众高举大拇指，汽车的鸣笛声，支持着学员的坚忍不拔的精神。二零零一年美国“九一一”事件发生后的一天，有名警察坐在中使馆前的长凳上，陶妈妈就上前跟他打招呼。这名警察表示，他每天上快十二小时的班。陶妈妈说：“如果你们工作很忙，法轮功这儿你们就不必来。我们在这儿这么久，永远都是非常平和，不会有任何事。”那位警察说：“你们来一百，或是来一千，个个都是‘真、善、忍’的人。你知道我为什么要来这个地方吗？因为我快累垮、很累的时候，我在（你们）这里坐一会儿，我觉得很舒服。所以累了的时候，我就想来这里坐一会儿。”◇

【明慧网】（明慧记者唐秀明伦敦报导）十年反迫害之际，英国法轮功学员举行了系列讲真相活动，其中主要包括七月十五日下午于国会举行的题为“中国悲剧”研讨会、七月十八日在伦敦市中心举行的反迫害游行等。

英国国会议员大卫·豪沃斯议员（右上图）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英国政府应该直接向中国政府提出法轮功的问题，而不是泛泛而谈人权问题。对于从英国到中国去进行器官移植的问题，政府应该严肃对待并采取限制措施。”

杰拉德·贝坦先生（右下图）是英国独立党欧洲议会议员，他在议会广场上的集会发言中，高度赞扬法轮功学员反迫害的勇气。

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贝坦议员表示：“我现在知道了，在一个象中国这样的国家，人们要站出来说话需要巨大的勇气。”“尽管政府需要考虑如何维持国际贸易，而且我得知 BBC（英国广播电台）因为害怕自己在中国的生意受到影响而不敢在今天集会上露面，但是我个人还是希望他们认真想想，绝不能与人类的敌人伍。”◇



北京面授班期间的神奇事

【明慧网】我一九九三年七月有幸参加了法轮功师父在北京讲法传功办的第十一期班，十堂课，星期日是上、下午各一堂课。

记得在星期日中午，我在礼堂外的空场上休息时，看到师父从远处走来，我马上站了起来。只见师父直向一个坐轮椅的女学员方向走去。师父到那里问了一下她

的情况（这位女学员的病情很重，是家人推她来的），并祥和地问她说：你能站起来吗？

只见师父的右手手心向上、手指向前直对这位女学员的后背，这位女学员有气无力地点头说：能，接着就慢慢地站了起来。这时师父接着说：你能走吗？只见师父将右手手掌立起，手心直对她的后背，她又点点头说：能，就开始一步一步地向前走，师父又说：你能跑吗？她说：能，就跑了起来。

在场看到的学员都为她鼓掌，这位女学员跑了一圈。师父就叫她回来坐在轮椅上，继续为她调整身体，最后只见师父在她腹前一抓，双手端起（就好象用双手托着象脸盆大的重物一样），走到旁边用力甩出，然后对这位女学员的家人说：她现在很虚弱，下午我讲课的时候，你们把她推到讲台的最前面。

师父说完就走进了礼堂。当时的情景真是让我激动得只是流泪。课后这位坐轮椅的女学员是自己走出礼堂的。每当我与同修讲起这段事情时，师父那慈悲的目光、祥和的面容，那每一个动作都浮现在眼前。（文/北京大法弟子）◇

内蒙警察绑架抢劫、刑讯逼供

(明慧通讯员内蒙古报导)内蒙古牙克石警察日前分别绑架了大法弟子王桂玲、孔宪彦、刘爱华等。恶警在绑架时还抢劫财物,并对被绑架者(如孔宪彦)刑讯逼供。

内蒙古牙克石大法弟子王桂玲,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中午在家中被胜利派出所警察数人绑架,现被非法关押在牙克石市看守所。恶警抢走现金一万余元及其它一些物品,现正根据她的电话本搜查骚扰其他大法弟子。

大法弟子孔宪彦六月二十五日被二所的儿人强行绑架到二所,当晚六点左右转到刑警队,双手双脚被扣在老虎凳上到二十六日六时,二十四个小时不吃、不喝、没睡,遭受体罚虐待,连上厕所也不让,都尿在裤子上。晚上,她心脏难受,喊“来人”,没有人管,手铐扣得左手大拇指现在麻木。

二十六日晚六点多,孔宪彦被转到林业看守所,二十七日早八点多转到地方看守所,二十七日晚六点多双手被扣在提审室的铁凳子上长达四十七个小时,不让睡觉、喝水,没有吃饭,警察对她进行谩骂侮辱,用脚踢。

从七月一日,恶警每天非法提审,把她的双手铐在铁凳子上,有时七、八个小时。现在王国华和刑警队副队长王某、四所张某审讯她。

此番绑架迫害早有预谋,街道人员及恶警二十多天来就在孔宪彦租住房屋对面的商店蹲坑监控。公安局副局长齐国忠亲自参与迫害,从孔宪彦被抓以来,不间断轮番拷问,不让睡觉,两个小时一倒班。

大法弟子刘爱华家在六月二十五号下午四、五点钟时被五所恶警用撬棍撬开门,洗劫一万二千元存折,现金三千元及金戒指、金耳环、手机、VCD、MP3等物品,连钱包里的零钱也被拿走。二十六号又去了一次,形同土匪。恶警在其家周围蹲坑,刘爱华有家不能回。◇

内蒙近期发生多起绑架案例

近期,内蒙古各地持续发生多起绑架法轮功学员案例,同时有大量私人物品被邪恶警察抄走。

7月24日,乌兰察布市大法弟子武三去中期镇办理身份证时,被镇派出所无理扣留,一直没有回家,警察抄家时搬走孩子学习用的电脑。

7月21日,锡盟地区多伦县大法学员张慧敏、李桂华和柳金玉被绑架,并被非法抄家,大法学员徐淑兰、张秀玲也被抄家。此次参与绑架的有国保大队、第一、第二派出所恶警和法制办人员,还有多伦县蔡木山乡派出所人员。

6月28日起至7月21日,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十多名大法弟子遭绑架,被绑架的有法轮功学员王占坤、王某、金怀星、于国华、王瑞昌、孙明芝、王福梅、老隋,还有另外三名学员。行恶单位:海拉尔区国保大队张绪增、方夯、610及所辖区派出所。

大家谈:根本不存在的“法律”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一直被冠以“依法”的名义。但是在迫害持续了十年之久的今天,人们发现,中共所依的“法律”根本不存在。

比如,中共一直用“刑法第三百条”对法轮功学员“定罪”。该条法律有三款,要点就是“组织和利用会道门、邪教组织或者利用迷信破坏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实施”。

典型的所谓法轮功案件,就是法轮功学员散发揭露迫害的真相资料,被抓捕后经历酷刑折磨,仍拒绝放弃信仰,最后被“依法”扣上了“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的罪名。

但是,十年来,没有任何一个法官、检察官能够从法律上说明:

一、为什么要引用打击邪教的刑法来针对按“真、善、忍”做好人的法轮功学员?二、法轮功学员是如何利用哪个组织的?三、到底是哪一条法律、哪一项行政法规的实施,被案中的法轮功学员破坏了?四、法轮功学员散发真相材料,又是如何破坏法律、法规实施的?

所有这类案件中,都只有“被告”,而没有被侵犯的对象、侵犯行为和侵犯行为的后果,犯罪的“四要件”缺了三个。这就如同指控某人杀人,却没有被害人一样。

另外,当事人聘请律师进行辩护,天经地义。然而法轮功学员却往往被阻挡聘请正义的律师,即使请到了,中共也连律师一并迫害。对律师的迫害,是中共向世界宣告自己迫害法轮功的非法,其邪性已经没有任何半点掩饰了。

“有罪不罚的时代已经结束”

【明慧网】法轮功学员反迫害十年之际,欧洲议会副主席爱德华·麦克米兰-斯考特先生(右图)表示:迫害法轮功是群体灭绝罪,自九九年开始的迫害,使三千多法轮功学员死于中共当局的酷刑。国际社会应首先更多地聚焦调查典型的酷刑案例,然后审判责任人,就象现在西班牙所做的,



有罪不罚的时代已经结束了。也许有些人以为,这个政权还在,所以什么也不会发生。不会永远这样。我们将会审判这些犯罪责任人,就象现在柬埔寨做的那样,越快越好。

注:西班牙宪法法院承认万国管辖原则,确定不论在任何国家发生的群体灭绝罪行,西班牙的司法和法院都有权对其进行调查和审判。◇